**重庆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竞采文件**

项目编号：Z25B00012

项目名称： 重庆市天府中学食堂维修

采购人：重庆市天府中学

二〇二五年八月

**一、采用低价中标法**

### 一、竞采项目内容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最高限价**  **（万元）** | **成交供应商数量（名）** | **备注** |
| 重庆市天府中学食堂维修 | 2.744641 | 1 |  |
| **说明：挂网文件发出后第二个工作日上午9:00-12:00勘测现场，供应商结合招标文件及预算，现场勘察，填写勘探表及查勘照片附响应文件。** | | | |

### 二、资金来源

### 财政预算资金，预算金额为27446.41元。

### 三、竞采资格条件

（一）基本条件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2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二）特定资格条件

无

**四、竞采有关说明**

（一）供应商应通过重庆市政府采购网（[www.ccgp-chongqing.gov.cn](http://www.cqgp.gov.cn)）登记加入“重庆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二）凡有意参加采购的供应商，请在重庆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竞采中心（https://xj.ccgp-chongqing.gov.cn/ge/）网上下载本项目网上竞采文件以及变更等采购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采购实质性要求内容。

（三）线上报价

1.线上报价时间：按本项目网上公告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为准。

2.线上报价要求：按本项目规定的时间在重庆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竞采中心（https://xj.ccgp-chongqing.gov.cn/ge/）进行网上报价。

（四）供应商须在平台上报价并按要求上传响应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的为无效供应商。

备注：

1.供应商线上报价时须上传响应文件一份、且在线上截止时间前线下送壹份纸质响应文件到学校,并勘测现场。未送线下纸质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响应。

2.采购人将以报送的线下资料（线上线下资料必须保持一致，不一致按照无效报价处理）作为主要评判依据。

3.需来校内勘探现场，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4.供应商上传的响应文件应按照响应文件编制要求制作，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规定签字、盖章，未按要求制作响应文件的作无效标处理。

**五、响应文件上交地点及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

联系人：刘老师

电 话：18696790199

地 址：重庆市天府中学

现场勘测联系：18696790199

### 六、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竞采活动，否则均为无效响应。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本项目的变更等文件（如果有）一律在“重庆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竞采”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澄清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四）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五）竞采费用：无论竞采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竞采的所有成本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竞采。**

（七）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

（八）参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七、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

1、供应商线上报价时须上传响应文件一份、且在线上截止时间前线下送壹份纸质响应文件到学校,并勘测现场。未送线下纸质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响应。

2、采购人将以报送的线下资料（线上线下资料必须保持一致，不一致按照无效报价处理）作为主要评判依据。

3、需来校内勘探现场，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4、供应商制作的响应文件电子文档，须按照要求制作，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未按要求制作响应文件的进行废标处理。

## 二、项目商务需求

### 工期、服务地点及质量要求

* 1. 工期：15日历天，缺陷责任期1年。
  2. 建设地点：重庆市天府中学。

（三）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一次性验收达到合格标准。如有墙面顶棚维修等项目由学校找相关环境测评单位就本次维修的墙面进行甲醛等数据的测评，并由中标单位支付测评费用。

### 二、报价要求

（一）报价范围：各竞标单位对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结合竞标单位自身情况及市场行情进行报价。

（二）报价原则：本工程参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584-2013）、《重庆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CQJJGZ-2013）、《重庆市建设工程工程量计算规则》（CQJLGZ－2013）、2018年《重庆市建筑工程计价定额》、2018年《重庆市通用安装工程计价定额》、2018年《重庆市市政工程计价定额》、2018年《重庆市房屋建设与装饰计价定额》、2018年《重庆市建设工程费用定额》各章节说明及相关配套文件等国家及地方相关规定编制为依据，由供应商结合自身条件自主报价。

（三）“安全文明施工费”按限价工程量清单中的“安全文明施工费”填报，不得浮动，否则视为对竞采文件不作实质性响应，其响应文件按否决投标处理。

**三、工程结算原则**

1、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承包形式，综合单价不因工程量的增减而调整。结算总价=∑实际完成分部分项工程量×中标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中标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用（按照渝建发〔2014〕25号文规定计取）+规费+税金±设计变更及调整施工过程中出现新增项目（含招标清单范围以外的项目）价款结算价。

1.1、设计变更结算原则。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于变更工作子目的，《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584-2013）、《重庆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CQJJGZ-2013）、《重庆市建设工程工程量计算规则》（CQJLGZ－2013）、按照2018年《重庆市市政工程计价定额》、2018 年《重庆市建筑工程计价定额》、2018 年《重庆市安装工程计价定额》、2018《重庆市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8 年《重庆市建设工程费用定额》和2018年《砼及砂浆配合比表、施工机械台班定额》、《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建筑业营业税改增值税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人工、材料价格按《重庆工程造价信息》施工期间（开工报告至竣工报告）均价调整，《重庆工程造价信息》未有的材料价格须按业主认质认价。

### 1.2结算价：控制价×（合同价/招标发布最高限价×100%）执行。

### 四、付款方式

1.本工程不支付预付款；

2.工程全部竣工且经验收合格，支付至中选价的70%；

3.工程结算且完成审计后，质保期满验收合格后十五日后，再支付剩余工程款。（工程保修期按国家工程质量保修条款规定执行）。

### 五、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成交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内容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六、其他

（一）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竞采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二）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 三 供应商须知

### 一、竞采费用

无。

### 二、竞采文件

（一）竞采文件由竞采邀请书、项目服务需求、项目商务需求、供应商须知、格式合同、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六部分组成。

（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竞采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竞采文件的解释

供应商如对竞采文件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个工作日前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澄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供应商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竞采文件。一经进入竞采程序，即视为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竞采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 三、竞采要求

（一）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采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竞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同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

1、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2、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3、竞采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竞采开始时间起90天。

（二）修正错误

若响应文件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平台报价与响应文件中报价函的内容不一致的，以平台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函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竞采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供应商报价，若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四）提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要求

**本项目采取线上方式进行投标，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平台及现场的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在响应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1、线上（云平台）响应文件递交要求：

供应商在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通过重庆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竞采中心（https://xj.ccgp-chongqing.gov.cn/ge/）上传递交响应文件，线上递交签字盖章完整的响应文件pdf格式电子文档一份，未在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报价的供应商将失去成交供应商资格。

（五）响应文件语言：简体中文

（六）无效响应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供应商不符合资格要求的；

2、供应商未按照竞采文件的要求缴纳保证金的；

3、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4、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若有采购预算单价，则含采购预算单价）的；

5、供应商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的；

6、供应商串通投标的；

7、供应商组成联合体投标的；

8、法律、法规和竞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七）废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采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采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2家的。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 四、评审依据

评审的依据为竞采文件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补充文件）及报价。

### 五、成交通知

（一）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将在重庆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竞采(https://xj.ccgp-chongqing.gov.cn/ge/）[上发布成交结果公示。](http://www.cqgp.gov.cn）上发布成交结果公示。)

（二）结果公告发出同时，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四）如有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在质疑处理完毕后发出成交通知书。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质疑内容、时限

1、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结果预公示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2、供应商对竞采文件中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技术质量和商务要求、评审标准及评审细则有异议的，应主要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其他问题可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二）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参照《重庆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投诉处理暂行规定》的相关规定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和处理。

### 七、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按照网上竞采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网上竞采文件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网上竞采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重庆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重庆市天府中学食堂维修

**发 包 人：**  **重庆市天府中学**

**承 包 人：**

**日 期： 年 月 日**

**重庆市建设委员会 制定**

### 

###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重庆市天府中学

法定代表人：

法定注册地址：

承包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注册地址：

发包人为建设 重庆市天府中学食堂维修 (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比选申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重庆市天府中学食堂维修

工程地点： 重庆市天府中学校内

工程内容： 本工程为食堂维修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薄改能力提升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图示、图说、工程量清单及比选文件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五、合同形式

　　本工程采用总价包干的合同价款形式。

　　六、签约合同价

　 金额(大写)： (人民币)(小写)￥：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元。

　 暂列金额： 元(其中计日工金额 元)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 元

　　七、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 ； 职称： ；

　　身份证号：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1、本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比选申请函及比选申请函附录；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九、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对工程缺陷承担维修责任。

　　十一、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二、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六份，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贰份，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盖单位章)　　　 　承包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 第二节 通用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直接引用中国计划出版社出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施工比选文件》(2007版)第一卷第四章第一节“通用合同条款”。

###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 1.一般约定

### 1.1词语定义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2 发包人：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职权:**1、督促、检查监理及承包人是否按合同及施工组织设计、监理大纲实施，2、负责工程周边关系的协调，3、对工程变更、工程量、比选范围外材料价格的认定。**

1.1.2.3 承包人：

承包人派驻的项目经理

姓名： 职务：

**注：项目经理必须是承包人在报价函中的项目经理，不得更换。**

1.1.2.6 监理人：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1、详见监理合同，2、工程设计变更，3、询比范围外材料价格的核定。**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以发包人的书面通知为准。**

1.1.3 工程和设备

1.1.3.2 永久工程： 。

1.1.3.3 临时工程：**施工用水、用电接口由发包人指定地点，承包人自行接通并负责维护和营运，由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且此费用均包括在合同包干价中。其他临时设施由承包人自行负责解决并承担其费用，且此费用均包括在合同包干价中。**

1.1.3.4 单位工程：**施工图、图示、图说、工程量清单及询比文件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1.1.3.10 永久占地： **以国家批准的有关范围为准**

1.1.3.11 临时占地：  **不提供**

1.1.4 日期

1.1.4.5 缺陷责任期：  **2年，**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次日计起计算 。

### 1.4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1）本合同协议书；（2）中选通知书；（3）专用合同条款；（4）通用合同条款；（5）技术标准和要求；（6）图纸；（7）合同履行中，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8）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10）其他合同文件**。

### 1.5合同协议书

合同生效的条件：**承包人按中选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除法律另有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合同生效。**

### 1.6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发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数量：**开工前7天提供施工图纸一式肆套，承包人需要更多份数时，应自费复制。**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不采用。**

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及承担：**不采用。**

1.6.2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范围：**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案、工程月进度计划、工程月进度报表。**

承包人提供文件的期限、数量：**工程竣工验收前提供全套工程技术档案资料3套（以国家建设工程档案规范要求的为准），每月20日前提供下月工程进度计划及当月工程进度报表。**

监理人批复承包人提供文件的期限： **收到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后14天 。**

1.6.3 监理人签发图纸修改的期限： **不少于该项工作施工前14天。**

### 1.7联络

1.7.2 联络送达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为准。**

### 1.8转让

不允许。

### 1.9严禁贿赂

合同双方当事人不得以贿赂或变相贿赂的方式，谋取不当利益或损害双方权益。因贿赂造成双方损失的，行为人应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发包人义务

### 2.3提供施工场地

（1）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和有关资料的时间：**有关资料在合同签订后三天内提供,施工场地由发包人根据实际情况,以实际提供时间为准 ，不因此增加任何费用**。

（2）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正式开工前完成，并满足施工要求 。**

（3）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发包人指定现场施工用水、用电接管接线位置，由承包人根据施工现场情况安表并接通，承包人按表计量缴纳水电费**。

（4）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和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正式开工前完成。**

（5）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随施工图同时提供。**

（6）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发包人应在开工前完成全部手续 。**

（7）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交验要求：**由承发包双方、监理及相关部门人员共同到现场当面交验，并书面确认 。**

（8）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_ 签订合同时，同时进行。**

（9）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_**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费用，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10）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_**无，若有发生，双方另行签补充协议书。**

### 2.8其他义务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金额、方式和提交时间： **无**  。

## 3监理人

### 3.1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3.1.1 须经发包人事先批准行使的权力： **以发包人与监理人签订的监理合同为准 。**

## 4承包人

### 4.1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8 为他人提供方便

承包人为他人提供条件的内容：**对于可能存在同步进行或交叉作业情况的其他专业工程，承包人应为其他专业工程作业提供作业面、施工道路等条件并作好衔接配合工作。**

承包人为他人提供条件可能发生费用的处理方法：**承包人为他人提供条件可能发生的费用均包含在合同价中，不再单独计取。**

4.1.10 其他义务

（1）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不采用。**

（2）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1、工程开工前七天提供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案各叁份；2、收到图纸交底纪要后七日内提供本工程施工进度总计划及调整后的的施工组织设计；3、每月20日前向发包人和监理单位报送本月工程进度月报及次月工程进度计划报表各叁份。**

（3）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施工期间承包人应成立保卫部门，并在施工区域安装照明设施，防止施工材料、机械设备、器材的丢失和发包人在施工区域的安全，设置有关施工标志，以保障施工作业人员和其他有关人员的安全，并承担相关费用。**

（4）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不采用。**

（5）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开工前，承包人负责办理，并承担相关费用，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6）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_竣工验收交付前由承包人负责已完工程成品保护工作；竣工验收合格交付后由发包人负责工程成品保护工作。**

（7）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 \_**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相关费用，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8）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施工期间做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保持施工场地清洁，材料堆放有序，工程交付使用前应将施工场地内的环境卫生清理、打扫干净。**

### 4.2履约担保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金额、方式和提交时间：

**1.担保形式：无**

**2.担保金额：无。**

### 4.3分包

4.3.2 分包的内容

**不允许分包。**

**4.4**  不利物质条件

4.4.1不利物质条件的范围：**承包人在竞选申请报价时已充分考虑，施工中不再单独计取任何费用。**

## 5材料和工程设备

### 5.1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1.1 承包人负责采购、运输和保管的材料、工程设备：**本工程承包范围内所用的全部材料、设备原则上均由承包人按施工图纸和询比文件要求负责采购、运输、保管，但承包人必须提供材料、设备的产地、生产企业、数量、规格、技术经济参数、质量等级、色彩、价格等报发包人及监理人书面认可后才能采购，否则一切后果由承包人承担。**

5.1.2 承包人报送监理人审批的时间： **材料到场前七天向监理人报送相关资料文件审批，监理人收到送审资料文件后三天内审批完毕。**

### 5.2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2.1 材料的名称、规格、数量和价格：  **不采用**

材料的交货方式、地点和日期： **不采用**

工程设备的名称、规格、数量和价格： **不采用**

工程设备的交货方式、地点和日期： **不采用**

5.2.3 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接收、运输与保管： **不采用**

## 6.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6.1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1.2 发包人承担修建临时设施费用的范围： **无**

临时占地的申请： **由承包人负责**

临时占地相关费用： **由承包人负责，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

### 6.2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无。**

## 7交通运输

### 7.1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取得道路通行权、修建场外设施权的办理人： **承包人**

相关费用： **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 7.2场内施工道路

7.2.1 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的修建、维护、养护和管理人： **承包人**

7.2.2 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相关费用的承担：**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 7.4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的承担：**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 8测量放线

### 8.1施工控制网

8.1.1 发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的期限：  **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后三日内**

施工控制网的测设：  **承包人**

报监理人审批施工控制网资料的期限： **发出开工通知后3天内**

## 9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 9.1发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1.1 发包人按照《重庆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渝建发〔2008〕177号）等相关规定履行好发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 9.2承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2.1承包人还应按照《重庆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渝建发〔2008〕177号）、《重庆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现场文明施工标准》（渝建发〔2008〕169号）等相关规定履行好承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 9.3治安保卫

9.3.1现场治安管理机构或联防组织的组建： **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相关费用 。**

9.3.2 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和突发治安事件紧急预案的编制：**由承包人负责。**

### 9.4环境保护

9.4.1承包人还应按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扬尘控制工作方案》（渝建发〔2009〕13号）、《重庆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现场文明施工标准》（渝建发〔2008〕169号）等相关规定履行好施工扬尘控制、文明施工等责任。

## 10进度计划

### 10.1合同进度计划

承包人编制施工方案的内容：**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承包人报送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的期限：**（1）工程开工前七天提供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案叁份；（2）收到技术交底纪要后七日内提供优化施工组织设计；（3）每月20日提供下月工程进度计划及当月工程进度报表各叁份。**

监理人批复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报关的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后7天内 。**

## 11开工和竣工

工期确定：**从发包人向承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标明开工日期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交付发包人之日止为工程建设工期。**

### 11.3发包人的工期延误

因发包人及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顺延工期由双方协商确定，经发包方现场代表签字后确认。

### 11.4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的范围： **无**

### 11.5承包人的工期延误

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逾期竣工违约金按800元/天计算。**

逾期竣工违约金的限额：  **最高不超过签约合同价款的3％**

### 11.6工期提前

提前竣工的奖励办法：  **无**

**12暂停施工**

### 12.1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承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他情形： **按通用条款执行**

**13 工程质量**

### 13.1工程质量要求

### 13.1.1发包人、监理和承包人在工程建设中，应执行以下规定：

（1）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 50300-2013

（2）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 59-2011

（3）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GB 50210-2018

备注：若以上文件有废止情况的，则按照现行最新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执行。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 13.2承包人的质量检查

13.2.1承包人提交工程质量保证措施文件的期限： **图纸会审交底后7个工作日内**

13.2.2承包人应认真按照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要求以及工程师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施工，随时接受工程师的检查检验，为检查提供便利。

13.2.3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工程师要求拆除和重新施工的，直到符合约定标准。因承包人原因达不到约定标准，由承包人承担拆除和重新施工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13.2.4施工中，发包人发现质量及问题的，发包人可责令承包人整改或停工，直至达到合格要求，所费工料及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15 变更**

### 15.1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变更的范围与内容：**所有工程变更必须经设计人、发包人、监理人签字盖章后方为有效。**

### 15.3变更程序

15.3.2 变更估价

承包人提交变更报价书的期限：  **变更经批准后七天内**

监理人商定或确定变更价格的期限：  **收到后七天内**

### 15.4变更的估价原则

①设计变更部分以及暂定工程量部分，当工程量清单报价中有适应于变更工程项目的竞选申请综合单价，则按该项目的供应商综合单价计价。竞选申请报价时，某一子项的合价报价小于所报综合单价与工程量清单量的相乘所得的合价，则结算时以该子项合价报价除以相应子项工程量清单量所得的单价为相应子项的结算单价。

②当工程量清单报价中有类似变更工程项目的竞选申请综合单价，则参照报价中类似项目的竞选申请综合单价进行调整。

③本询比文件未提及的工作内容或设计变更或工程增减部分和竞选范围以外的零星工作内容在施工中发生以后以现行定额及配套文件为依据进行计算，材料由建设方、监理方和施工方共同认质、认价，人工费调整按施工期间的造价信息平均值进行调整，按以上方法计算后总价下浮15%进入结算。措施费由承包人包干使用，结算时不作任何调整。

**15.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5.5.2 对承包人提出合理化建议的奖励方法： **无**

### 15.8暂估价

15.8.1 发包人、承包人在采用询比方式选择供应商或分包人时的权利与义务：**不采用。**

15.8.3 不属于依法必须询比的暂估价工程最终价格的估价人：  **发包人**

## 16价格调整

## 16.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方法：**本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承包形式，范围为施工图、图说、工程量清单以及询比文件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固定综合单价承包范围内的材料价格不因物价波动而调整合同价格。**

**（1）合同价款综合单价固定内容及风险范围：a、综合单价固定：施工图、图说、工程量清单以及询比文件范围内的全部内容。b、本工程范围内采取临时措施防范自然灾害费用。c、承包人的施工人员意外伤害险费。**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询比申请报价时承包人已经作了充分考虑，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再考虑。**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方法:不采用。**

## 17计量与支付

### 17.1计量

17.1.3 计量周期

本合同的计量周期：**不采用**。

17.1.5 总价子目的计量

总价子目的计量方法：**不采用。**

### 17.2预付款

17.2.1 预付款

预付款额度和预付方法： **无**

17.2.2 预付款保函

预付款保函的提交时间： **无**

17.2.3 预付款的扣回与还清

预付款的扣回办法：  **无**

**17.3工程进度付款**

17.3.2进度付款申请单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份数：**一式5份**。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内容：**(1)付款次数及编号；（2）工程形象进度；(3)截至本次付款周期末已付工程款总额；（4）本次应付进度款。**

17.3.3进度付款证书和支付时间

　　逾期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标准为：**不采用**。

逾期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不采用**。

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方法和支付时间：

**1.本工程不支付预付款；**

**2.工程全部竣工且经验收合格，支付至中选价的70%；**

**3.工程结算且完成审计后，中选单位按审定金额的3%作为工程质量保修金汇入询比人指定暂存账户，采购人收到工程质量保修金三十日内支付至审定金额的100%，质保期满验收合格后三十日内，无息退还工程质量保修金（工程保修期按国家工程质量保修条款规定执行）。**

**17.4质量保证金**

17.4.1 质量保证金的金额或比例： **审定金额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的提交方法：**工程结算且完成审计后，中选单位按照审定金额的3%交采购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验收合格后三十日内，无息退还工程质量保修金。**

工程质量保修范围、期限和责任：**本工程的质量保修范围和责任及保修期限按《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执行。在保修期内承包人应对由于施工质量原因造成的损坏进行自费修复；若承包人不履行义务和责任，则应承担由于违约造成的法律后果**。

### 17.5竣工结算

17.5.1竣工付款申请单

竣工付款申请单的份数和提交期限：**在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后14天内提交5份竣工付款申请单**。

竣工付款申请单的内容： **竣工结算总价、已支付的工程价款、应扣回的预付款、应支付的竣工付款金额等**。

17.5.3竣工结算原则

**1.承包（包干）范围内的结算原则：**

本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承包形式，范围为：施工图、图示、图说、工程量清单及询比文件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结算总价=合同价+工程变更项目结算价

**2.** **本工程结算金额：审定金额高于合同价以合同金额为准，审定金额低于合同价以审定金额为准。**

### 17.6最终结清

17.6.1最终结清申请单

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和提交期限：**在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后28天内提交5份最终结清申请单。**

工程结算审计费用：**竣工后工程造价审减（增）额与送审价相比小于5%的审计服务费由发包方负担，工程造价审减（增）额与送审价相比大于或等于5%的审计服务费由承包方负担。**

18竣工验收

### 18.2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竣工资料内容： **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的完整竣工资料**

竣工资料份数：  **一式贰套**

### 18.3验收

实际竣工日期：**经验收合格工程的实际竣工日期以验收合格日为准，则在工程接收证书中写明验收合格日为实际竣工日期。**

### 18.5施工期运行

18.5.1需要施工期运行单位工程或工程设备：  **无**

### 18.6试运行

18.6.1试运行的组织及费用承担： **无**

### 18.7竣工清场

18.7.1竣工清场：**由承包人负责。此价款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发包人不再单独支付。如果承包人不履行职责，则由发包人另行委托承包人以外的第三人组织竣工清场，相关费用从承包人的竣工结算款中扣除。**

### 18.8施工队伍的撤离

施工人员、施工设备及其临时工程撤离的要求： **缺陷责任期满后，承包人全部撤离施工人员、施工设备及其临时工程的时间。承包人在缺陷责任期满后，要求部分人员和施工设备仍留在场内的，承包人应提交其留场人员和设备的明细表及最后撤离时间。延后撤离造成发包人增加的费用，相关费用从承包人的竣工结算款中扣除。**

## 19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 19.7保修责任

工程质量保修范围、期限和责任： **执行国家相关规定**

## 20保险

### 20.1工程保险

投保人：  **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投保内容：  **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保险金额、保险费率和保险期限：**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20.4第三者责任险

第三者责任险的保险费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者责任险的保险金额：**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20.5其他保险

需要投保其他内容、保险金额、费率及期限等：**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20.6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20.6.1 保险凭证

保险条件： **执行通用条款**

承包人提交保险凭证的期限： **执行通用条款**

20.6.4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保险金不足以补偿损失时，应由承包人和(或)发包人负责补偿的范围与金额：**全部由承包人补偿。**

增加项：

关于工程保险的补充约定：**承包人应按规定办理施工人员意外伤害保险并承担该项保险的一切费用。其他有关部门规定必须办理或要求办理的各类强制保险、劳动保险和承包人认为需投保的等由承包人自己负责办理并承担一切费用。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 21不可抗力

### 21.1不可抗力的确认

不可抗力的范围：  **执行通用条款**

### 21.3不可抗力后果及其处理

21.3.1 不可抗力造成损害的责任

不可抗力导致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由合同双方按以下方法承担： **执行通用条款**

## 24争议的解决

### 24.1争议的解决方式

争议的解决方式：提交重庆仲裁委员会按其现行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 第四节 合同附件格式

**编号：**

**重庆市工程质量保修书**

**（施 工 单 位）**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重庆市天府中学**

**施工单位：**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年 月 日**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对              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1、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承包人承建的工程项目范围和内容均为工程质量的保修范围和内容。

2、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2.1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2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年；

2.3电气管线为 年，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年；

2.4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个采暖期、供冷期；

2.5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年；

2.6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该工程墙面为一年。

3、质量保修责任

3.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3.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3.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4、保修费用

4.1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5、其他

5.1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5.2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签章）　　　 　　　 　　　　 承包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建设工程廉政责任书**

**建设工程廉政责任书**

发包人： 重庆市天府中学

承包人：

**一、双方的责任**

　　1.1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建设工程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1.2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各项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建设工程管理的规章制度。

　　1.4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二、发包人责任**

　　发包人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2.1不得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2不得在承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2.3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2.5不得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发包人工程建设管理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三、承包人责任**

　　应与发包人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遵守以下规定：

　　3.1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3.2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3不得接受或暗示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3.4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违约责任**

　　4.1发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承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3本责任书作为建设工程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建设工程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五、责任书有效期**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六、责任书份数**

　　本责任书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地址：　　　　　　　　　　　　　　 　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 

## 第六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

（二）工程量清单

**二、服务部分**

（一）服务方案

（二）服务响应偏离表

**三、商务部分**

（一）商务要求响应情况：服务期及地点、报价要求等。

（二）商务响应偏离表

（三）其它优惠服务承诺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六）勘察登记表及勘察照片

**五、其他资料**

（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

报价函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竞采项目名称）的竞采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竞采项目的竞采。

1.愿意按照网上竞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采购内容及相关服务，竞采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元）。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线上在平台报价并上传盖章后的响应文件电子文档一份。

3.我方承诺：本次网上竞采的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日历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网上竞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网上竞采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网上竞采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网上竞采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我方同意按网上竞采文件规定。如果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保证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网上竞采文件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

8.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供应商（公章）或自然人签署：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日

（二）工程量清单

### 二、服务部分

（一）服务方案（格式自定）

（二）服务响应偏离表

竞采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项目服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应逐条如实填写，“响应情况”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数值或内容的表述，视为不满足对应条款；

2.本表可扩展。

### 三、商务部分

（一）商务要求响应情况：服务期及地点、报价要求、评审要求资料等（格式自定）

（二）商务响应偏离表

竞采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商务需求 | 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应逐条如实填写，“响应情况”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数值或内容的表述，视为不满足对应条款；

2.本表可扩展。

（三）其它优惠承诺（格式自定）

###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竞采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 电子邮箱： （若授权他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竞采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竞采、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署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署或盖章） （签署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 电子邮箱： （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注：

1.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 五、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结束）